

酸甜苦辣护士梦

□王 聪

时光如流水转瞬即逝，一晃又到了5月12日。说起5·12，大家肯定会提起，十年前的汶川地震，那场刻骨铭心的灾难，那一幕幕悲壮的场景，凄惨的画面如今想来依然历历在目，却很少有人提起那些远离家人，在灾难中默默付出，把无私的大爱传递给受灾兄弟姐妹的白衣天使们，这一天，也很少有人知道，是天使的节日——5·12国际护士节。

十年前的今天，我只是怀揣小小护士梦想的初中女生，希望将来有机会为有需要的病人尽绵薄之力，让他们远离病痛，奔向健康，十年后的今天，我已是奔忙在病床间打针喂药的白衣天使，我做好本职工作，努力让病人舒心。梦想的实现，让人激动而欣喜，然而，理想和现实总是有些差距，最初的工作中，总是遇到挑剔的病人，一只肩膀背负着责任与希望，另一只肩膀却背负着委屈与误解，觉得这工作不尽人意。也曾深夜里痛哭，也曾有满腹的惆怅，像每一个刚刚

初入职场的年轻人，有疑惑，有彷徨。

还记得印象最深的一次是我还在实习的时候，跟着老师上特护，一整夜在不停地给一位大便失禁的爷爷吸痰、翻身、换床单，难闻的气味穿透两层口罩扑面而来，我忍不住将头低下，捂住了鼻子。可我抬起头，却发现老师连眉头都没皱一下。她说：“这爷爷可比我们难受多了！”仔细想想，也的确如此，难闻的气味比病痛的折磨要好上许多倍，而我们拥有年轻而健康的身体，我们拥有对付病痛的技术和技巧，由此我开始反省：我其实并不完美，也并不坚强，我不是一个合格的护士，这与我当时的初衷是背道而驰的。自那以后，我开始转变思想，调整心态，把病人当成是自己的家人，努力地去为他们减轻疼痛，缓解他们的精神压力，尽量站在他们的立场想问题，这才觉得，做一个护士，不简单，而做好一个护士，更不简单。

医者，看的是病，救的是心，技不在高而在德，术

不在巧而在仁。作为一名医护人员，要以“仁”的姿态对待患者。

后来，我虚心向同事们学习专业知识，提升自己的学识修养，不断地给予患者更多的人文关怀、心理支持，做病人的精神支柱，看到病人因为及时的治疗病情得到控制，看到他们疼痛的渐渐减轻而展开的笑颜，我就会觉得，我的努力没有白费，我选择护士职业没有错。渐渐的，我的心中也升腾起一股欢喜和热爱来。即便工作辛劳而繁忙，即便工作内容琐碎而枯燥，我也会在院长的带领下，努力把每一项工作都做到准确无误！每一个平凡而普通的日子中，因为有了我的付出而变得意义非凡！

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罗曼·罗兰曾经说过：“爱是生命的火焰，没有它，一切变成黑夜”。在工作中投入了爱，就会觉得工作着是幸福的，护士的工作，虽然普通而平凡，但又是伟大而光荣的，医者仁心方能赢得患者放心，医者仁心必能赢得患者安心！

乡下母亲不过节

□吴 婷

晚上七点给老家打了个电话，铃声响了许久才接通。母亲边喘边问我，吃了没？

我应了一声，问：你呢？

还没啊，刚从地里回来！母亲疲惫地说，正种棉花。

我不得心疼起来。在城市，我早已吃过晚饭。可乡下，母亲却刚从田间劳作回来。漆暗的厨房，锅灶冰冷。我责备母亲，不要不分昼夜地忙活。

挂下电话，想起了故乡的秋天，成片棉地铺沿开来，大朵大朵的棉花在枝头绽放。年迈的母亲，步履蹒跚地穿行在田沟里，将那些白灿灿的花朵轻轻摘放到腰间的布袋中。

小时候，我的学费都是在一棵棵棉树上积攒起来的。到了棉花采摘时节，每天一回家我便扔下书包，跟随母亲到地里帮忙。我在前，母亲在后。由于我身小轻便，那些开在枝腰的，或者垂落地上的花，我负责采。这样母亲就不用弯腰了。童年时期，我与母亲都这般搭档。

长大后，求学他乡。偶尔放假回家，母亲也不肯让我下地，怕耽误我的学业。而她自己依旧在那几

块棉地里起早贪黑，俯首低腰地不放过一瓣花絮。

高二那年秋天，周日早晨，母亲吃过饭就匆匆系上布袋，到地里摘棉花。我在院子里写作业。直到中午十二点母亲还没回家，我跑到离家不远的棉地里喊母亲。在地埂上，我看见母亲垂头坐着，邻居李婶也在身旁。母亲中暑了，多亏李婶及时赶到。望着母亲苍白的脸，我胆战心惊，难过不已。

刚到省城读大学，我打电话回家告诉母亲，学校的棉被十分单薄，不暖和。母亲立即对我说，我把今年摘的棉花，打床新被子，给你寄过去。半个月后，我从邮局领到了新棉被。几年大学的冬天，母亲的那床棉被一直温暖着我在异乡的漫长寒夜。

棉花，在贫瘠的乡村，是农家的衣食之源。我的母亲，在田埂地头，一棵一棵地栽种，而后除草剪枝，耐心地等待。当一朵接一朵的白花绽开枝桠时，我那瘦弱矮小的母亲，又开始忙碌，日复一日地采摘。

农家少闲月，五月人倍忙。乡下母亲从来不过母亲节，与一棵棵庄稼相依为命，从春分忙到冬至，日夜辛劳。

难忘槐花香

□吴 建

那天下班回家，路过小河边时，一股淡淡的幽香钻入鼻孔，抬头一看，原来是河边的洋槐树盛开了淡黄的花，一嘟噜一嘟噜的，散发出素雅的清香，沁入心脾。

我对槐花一直怀有很深的感情，我美好的童年时光，就是在它的清香熏陶下度过的。老家的院子里长着两棵高大的老槐树，我和几个姐姐妹妹空闲时就围树嬉戏，巨大的树冠庇护着童真和稚气。不知是四月的风有些柔还是四月的雨有些弱，春末夏初，柳树已是“万条垂下绿丝绦”，桃树更是落英缤纷，老槐树那黑黑的枝梢方才慢慢抽出细长的绿叶，嫩白的花苞隐藏在叶片之间。性急的我们早已被槐花那诱人的香甜迷住了，找来长竹竿准备钩一根枝条摘花解解馋。母亲轻轻地打了我一巴掌，嗔怪道：“傻孩子，还是花蕾呢，等开花了吃那才甜哩。”

不经意间，黄白色的槐花忽地一串串、一串串地迎风吐馨，惹得蝴蝶蜜蜂纷至沓来。蝴蝶在花间轻盈曼舞，蜜蜂在花丛中低吟浅唱。洁净如雪的花朵儿挂满枝头，像冬日里的雾凇。我再也等不及了，拿起长竹竿钩弯下树枝就要采，母亲见状，忙跑过来说：“小心，枝上有刺，别被扎着了。”我吓得住了手。母亲接过树枝，小心翼翼地采了一串递给我。我洗都没洗就放入嘴里，真甜！我嚷道：“娘，我还要吃！”母亲笑道：“小馋虫，中午给你做槐花面。”说完，她拿来一只竹篮，采了满满一篮子槐花，回家冲洗了一下，放进大瓷盆里，加入面粉及少量的水，便开始和面、擀面。待面条煮熟，揭开锅盖，那浓烈的槐花香气随着袅袅升腾的水汽弥散开来，漫溢了整个小屋。我捧住

一碗槐花面，撩起一筷子面条顾不上烫嘴塞进口中，又绵又滑，流香四溢，丝丝缕缕，沁入肺腑。那一顿，我一连吃了两大碗，把个小肚子撑得鼓鼓的。

树树槐花，缕缕槐香，依旧流淌在我的青春岁月。二十岁那年，我从师院毕业，踏入一所村小任教。初为人师，班上有几个顽皮差生搞得我心烦意乱。下班回家，我常常满身疲倦地仰卧在槐树下，看着一树冰清玉洁的槐花，那些顽劣学生如花般的笑脸又浮现在我的脑海。五月的风拂过脸庞，淡淡的花香中，我慢慢地进入梦乡。不知什么时候，母亲把我叫醒。我晕乎乎地跟母亲回家，母亲给我端来一碗槐花面。浓郁的花香熏得我彻底醒了，我大口大口吃着槐花面，母亲坐在我身边，轻声地说：“慢点儿吃，慢着吃才越吃越香。那些孩子啊，你耐心地教，耐着性子教才越教越懂事。”母亲的话使我茅塞顿开。从此，我渐渐地爱上了教师这份职业，爱上了那些天真烂漫的孩子。孩子们就像这槐花，纯真无瑕，活泼可爱。

去年冬天，我收到了母亲寄来的快递。拆开一看，哇，是槐花！满屋子里霎时充盈着槐花的馨香，浸染了母爱的家也立刻温润了许多。晚上，妻子用槐花烙饼，金黄色的面饼里，浮雕一样镶嵌着一朵一朵蛋白色的花蕾、青绿色的花蒂，仿佛一个幽远的梦。虽然晒干后的槐花色泽、味道都没法和现采的比，但却可以聊解乡愁和思念。

“雨过前山日未斜，清蝉嘈嘈落槐花。”五月槐花飘香的季节，嗅着那醉人的花香，寻回那久违的母爱和幸福。

那年，他临摹了我一个字

□马海霞

我写得一手烂字，上学时老师语重心长地指着我的作业本说，你这字不行呀，得练，否则考试会被扣卷面分的，字写得太差，即使作文写得再好也得不

了高分。

我也曾买过字帖临摹过，但都是三分钟热度，字还是写得扭七八歪，便破罐子破摔，将烂字进行到底。

参加工作后，因字写得太烂，没少被同事嘲笑，有人问我，是不是整过容？都说字如其人，看我的字和我的相貌咋也对不起来呀。还有人打趣我，是不是买的假学历，这字写得还不如小学生……

刚参加工作的新人，脸皮薄呀，虽然知道大家是和我开玩笑，但从此我恐字的毛病是落下了，越有人在场，我握笔的手越紧张，本来字就写得丑，不过关的心理素质又活活把字丑化到毁容。

那年，单位新调来一位姓李的老同志，字写得非常好，单位写横幅，板书通知，手写文件资料啥的，都是这位老李同志书写。有特长的人自然威信高，大家见到他都客客气气的，谁家亲戚结婚要写个对联啥的不得求他帮忙呀。

我那时在销售科工作，负责发货开单据，单据开完我签上我的名字后，其中一联要交财务室，财务室的人写字都不错，嘴皮子功夫也了得，他们没少拿我的字开我玩笑。

一次财务科长拿着我开的单子给老李看，本意想用我的烂字来衬托老李的书法好，没想到老李接过去一看，将老花镜戴上，指着我的签名说，小马这个马字写得非常好，边说边拿起笔临摹起来。一连写了几个，都感觉不满意，老李对财务科长说，这张单子还有用吗，可否留给我让我比照练练。

财务科长一看风向不对，也忙附和道，这个马字是写得不错。

此后，单位再也没人拿我的字说笑了。我非常感激老李，一次和老李一起外出开会，我心直口快，说话直奔主题，说要答谢老李那次“救字”之恩，请老李吃饭。

老李笑着说，你那个字就是写得挺好，这是事实呀，越是笔画少的字越不容易写好，“马”字你写得既漂亮又苍劲，我一直在临摹你写的“马”呢。

老李这么一说，我反而不好意思起来，忙回复，我写字烂都名声在外了，您这么说，岂不是让我无地自容。

老李说，我看你开的单子，一眼就瞅见那个马字了，别的字真没注意，字不好就练呗，王羲之也不是天生就是书法家呀。

问老李，怎么才能练就一手好字。老李说，多看多学，他看到好的字就临摹学习，今天学一个，明天积累两个，时间久了，字就会好很多。

那顿饭，我请客，老李买单。

那年，老李临摹了我的一个字，根治了我的恐字症。善于发现他人优点，不仅能让己进步，还能让他人受益，这才是老李威信高受尊重的原因呀。